

#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贸易推广交流中心

贸促贸推〔2026〕621号

## 中国贸促会贸易推广交流中心关于增加输 缅甸、柬埔寨自主打印优惠原产地证书的 通知

各相关企业：

根据《海关总署关于增加输缅甸、柬埔寨自助打印优惠原产地证书的公告》（公告2026年第135号），自2026年9月16日起，增加《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》（RCEP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与东南亚国家联盟全面经济合作框架协议》项下输缅甸、柬埔寨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柬埔寨王国政府自由贸易协定》项下输柬埔寨的原产地证书为可自主打印证书。中国贸促会将同步启动上述原产地证书自主打印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对于9月16日前审核通过待打印的证书，仍采用现行签证方式，由企业手签员及贸促会签证员手动签字盖章；

二、对于9月16日当天及之后提交的证书，系统将默认自主打印，无需手动签字盖章；

三、请企业手签员于9月16日前将待打印状态的上述类型证书打印完毕。若未能及时打印，请于9月16日后重新提交。届时系统将支持自主打印，无需手动签字盖章。

特此通知。



中国贸促会贸易推广交流中心

2026年9月14日

(联系人: 高腾、康雪芳 电话: 010-82217068/7075)